2022年海口市农业检验检测预警防控中心预算公开

目录

1. 海口市农业检验检测预警防控中心概况

主要职能

1. 海口市农业检验检测预警防控中心2022年预算表
2.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3.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4.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5.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6.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7. 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8. 单位收支总表
9. 单位收入总表
10. 单位支出总表
11. 项目支出绩效信息表
12. 海口市农业检验检测预警防控中心2022年预算情况说明
13. 名词解释
14. 海口市农业检验检测预警防控中心概况

主要职能

1. 根据《海口市机构编制委员会文件关于印发〈海口市农业检验检测预警防控中心机构编制方案〉的通知》（海编〔2015〕39号），制定本规定。海口市农业检验检测预警防控中心为正科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隶属海口市农业局。
2. 工作职责

(一)贯彻执行《食品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产

品质量安全法》、《兽药管理条例》 、《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积极开展各项检测工作，确保海口广大市民身体健康。

(二)受农业行业行政主管部门或有关部门委托，负责全

市农产品(包括蔬菜、水果、畜产品、水产品等)中农药、兽

药、重金属、微量元素、硝酸盐、亚硝酸盐等残留检测及违禁药品的定性定量检测。

(三)负责全市农业投入品(包括农药、化肥、饲料等)

的质量检验分析。

(四)负责对全市农产品生产基地农业环境质量(包括农

用水源、空气、农用土壤)进行检验、检测、监测、评估。

(五）负责对出口农产品的分析检测。

(六)准确掌握检测工作中发现的产品质量安全信息，及

时向有关部门反映，为政府实施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提供技术支持。

(七)负责宣传普及农产品质量安全知识和技术培训。

3、人员编制和经费渠道

(一)核定海口市农业检验检测预警防控中心财政预算管理事业编制20名。

(二)核定编制结构: .

1、单位领导岗位3个。其中主任1名，副主任2名。

2、其他管理人员岗位3个。

3、专业技术人员岗位14个。

（三）、 预算单位构成

检测中心内设办公室、财务室、业务信息室、检测室共四个科室。

**第二部分** 海口市农业检验检测预警防控中心2022年预算表

详见附表：海口市农业检验检测预警防控中心2022年预算公开表

**第三部分**海口市农业检验检测预警防控中心2022年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海口市农业检验检测预警防控中心2022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海口市农业检验检测预警防控中心2022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541.71万元。其中，收入总计541.71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收入541.71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本年收入0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支出总计541.71万元，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0万元、外交支出0万元、国防支出0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9.77万元、卫生健康支出38.43万元、农林水支出440.78万元、住房保障支出22.73万元，结转下年0万元。

二、关于海口市农业检验检测预警防控中心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规模变化情况

海口市农业检验检测预警防控中心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541.71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10.29万元，主要是人员数量变动、社保基数调整等。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9.77万元，占7.34%，卫生健康支出38.43万元，占7.09%，农林水支出440.78元，占81.37%住房保障支出22.73元占4.2%。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2年预算数为34.25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0.85万元，主要是人员数量变动、社保基数调整等。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2022年预算数为3.8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48万元，主要是人员数量变动、社保基数调整等。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其他优抚支出（项）2022年预算数为1.72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17.65万元，主要是去年预算错误，今年做了调整。

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2预算数为18.2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0.45万元，主要是人员数量变动、社保基数调整等。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2022预算数为20.23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2.87万元，主要是人员数量变动、社保基数调整等。

6.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2022预算数为268.78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10.24万元，主要是扩大开展业务，支出增加。

7.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产品质量安全（项）2022预算数为172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8万元，主要是开展农产品定量检测任务量有所调整等。

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2年预算数为22.73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3.06万元，主要是人员数量变动、计提基数调整等。

三、关于海口市农业检验检测预警防控中心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海口市农业检验检测预警防控中心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为369.71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328.78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费用;

公用经费40.93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培训费、车辆运行维护费、办公设备购置费等费用。

四、海口市农业检验检测预警防控中心2022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一）海口市农业检验检测预警防控中心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为8.05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经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持平的主要原因包括：无此项预算；根据安排的2022年出国计划，拟安排出国（境）组0次，出国（境）0人。出国（境）团组主要包括：0团组：目的地为无，人数为0人，天数为0天，主要任务为无；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8.05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8.05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增长0%。主要原因包括：车辆定编财政继续拨款。公务车保有量3辆，计划购置0辆；公务接待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持平的主要原因是不安排接待人员，计划接待0批0人。

（二）海口市农业检验检测预警防控中心2022年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为0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经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公务车保有量0辆，计划购置0辆。公务接待费0元，与上年预算持平。计划接待0批0人。

五、关于海口市农业检验检测预警防控中心2022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规模变化情况

海口市农业检验检测预警防控中心2022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持平。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科学技术支出（类）支出0万元，占0%；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支0万元，占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0万元，占0%；节能环保（类）支出0万元，占0%；。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科学技术支出（类）核电站乏燃料处理处置基金支出（款）乏燃料运输（项）2022年预算数为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持平。

2. 科学技术支出（类）核电站乏燃料处理处置基金支出（款）乏燃料离堆贮存（项）2022年预算数为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持平。

六、关于海口市农业检验检测预警防控中心2022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原则，海口市农业检验检测预警防控中心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政府性基金收入、其他财政资金收入、事业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卫生健康支出等。海口市农业检验检测预警防控中心2022年收支总预算541.71万元。

七、关于海口市农业检验检测预警防控中心2022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海口市农业检验检测预警防控中心2022年收入预算541.71万元，其中：上年结转0万元，占0%；一般公共预算收入541.71万元，占100%；政府性基金收入0元，占0%；专项收入0万元，占0%。比上年预算数减少10.29万元，主要是人员数量变动、社保基数调整等。

八、关于海口市农业检验检测预警防控中心2022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海口市农业检验检测预警防控中心2022年支出预算541.7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69.71万元，占68.25%；项目支出172万元，占31.75%。比上年预算数减少10.29万元，主要是人员数量变动、社保基数调整等。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2年海口市农业检验检测预警防控中心等的机关运行经费预算0万元。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2年海口市农业检验检测预警防控中心政府采购预算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海口市农业检验检测预警防控中心单位共有车辆2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应急用车0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2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0台（套）。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2年海口市农业检验检测预警防控中心1个项目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172万元、政府性基金0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行政事业单位用于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八、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包括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独生子女奖励金、其他等。

九、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培训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会议费、福利费、物业管理费、维修（护）费、其他等。

十、项目支出：指各部门、各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